

附件 3: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收支预算

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常见病多发病护理恢复期病人康复治疗与护理，预防保健，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科室，分别是：妇幼保健室、防疫科、公卫科、财务室、全民体检科、内科、外科、儿科。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编制数 22，实有人数 32 人，其中：在职 25 人，减少 2 人；退休 7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9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29.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6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590.50	支 出 总 计	590.50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有本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33.05	33.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5	33.05	33.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5	33.05	3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70	268.70	268.70						261.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10.07	249.07	249.07						261.00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10.07	249.07	249.07						26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19.6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1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27.75	27.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5	27.75	27.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75	27.75	27.75								
			合 计	590.50	329.50	329.50						261.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33.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5	33.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5	3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70	529.7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10.07	510.07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510.07	510.0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210	11	12	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27.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5	27.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75	27.75
			合 计	590.50	590.5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29.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29.5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33.0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70	268.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27.7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329.50	支 出 总 计	329.50	329.5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33.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5	33.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05	33.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70	268.7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49.07	249.07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249.07	249.0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210	11	12	事业单位医疗	19.63	1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27.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5	27.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75	27.75	
			合 计	329.50	329.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4.14	324.14	
301	01	基本工资	76.38	76.38	
301	02	津贴补贴	97.70	97.70	
301	03	奖金	48.60	48.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5	33.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3	19.8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1.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7.75	27.7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8	19.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2	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1.36	
303	02	退休费	0.70	0.70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303	09	奖励金	0.08	0.08	
		合 计	329.50	325.50	4.00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三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90.5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 590.5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29.50 万元，占 55.8%，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8 万元，下降 6.0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减少两人，工资及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61 万元，占 44.2%，比上年预算增加 31 万元，增长 13.4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大力发展中医理疗，单位资金预算增加；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0.5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9.72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大力发展中医理疗，单位资金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9.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5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68.7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7.75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住

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28 万元，下降 6.07%。主要原因是：2025 年减少两人，工资及社保、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05 万元，占 10.0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68.7 万元，占 81.55%。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7.75 万元，占 8.4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91 万元，下降 2.68%，主要原因是：2025 年减少两人，工资及社保缴费基数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9.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48 万元，下降 8.95%，主要原因：2025 年减少两人，

工资及社保缴费基数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6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2024 年未安排事业单位医疗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7.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6 万元，增长 8.02%，主要原因：单位职工正常调资，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9.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

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0.1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工会经费预算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 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 万元。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10.25 平方米，价值 32.67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5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4.6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30.4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90.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0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单位联系人		吴国钰		联系电话：	18167756068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向辖区内居民提供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目标 2：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服务均等化、普惠化、免费为辖区内居民提供健康体检就医送药服务； 目标 3：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康复、健康教育等综合性卫生服务，加强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稳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标逐项完成。 目标 4：实施健康行动，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达到国家目标要求。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329.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品种	≥ 273 种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物网采率	≥ 98%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全民体检人数	≥ 3400 人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向辖区内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数量	≥ 14 项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5%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可持续发展能力	质量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	>=90%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质量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木垒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

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东城镇卫生院

2025 年 2 月 24 日